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国企采购

招　标　文　件

分包名称：　宿迁市税务局智慧办税服务厅专用设备采购项目

分包编号：　zjg202109004-1

采购人：　宿迁市开源置业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　中诚工程建设管理（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　2021 年 09 月 2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4
一、总 则.....5
二、招标文件.....5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9
五、无效标、废标、串通投标认定条款.....9
六、开标、资格审查、评标程序.....11
七、中标及合同签订.....14
八、验收及付款.....15
九、质疑与投诉.....15

第三部分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18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18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及条款.....27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37

封面.....37
目录.....38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39
二、投标人资质等相关材料.....40
三、投标声明及承诺函.....41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42
五、开标一览表.....43
六、明细报价表.....44
七、响应偏离表.....46
八、所投产品技术资料或样本等.....47
九、项目实施方案.....48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49
十一、项目组人员.....50
十二 、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52
十三、投标所需其他材料.....53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项目概况：

宿迁市税务局智慧办税服务厅专用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kfq.suqi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 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编号：zjg202109004-1

（二）项目名称：宿迁市税务局智慧办税服务厅专用设备采购项目

（三）预算金额：230 万元

（四）最高限价：228.5 万元

（五）采购需求：专用设备系统采购项目

（六）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交付相关设备；合同签订后 20 天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及验收。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 6 项条件（按要求提供投标声明及承诺函）。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四）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本公告“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结果为准）。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标投标。

三、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细则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内容。

四、获取招标文件

（一)采购文件提供时间:2021年09月26日 09:00至2021年09月30日18:00。

（二）获取地点：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kfq.suqian.gov.cn/）

（三）获取方式：供应商应在采购文件提供的时间内，使用CA锁通过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kfq.suqian.gov.cn/）点击“投标人登录”进入系统从"采购文件获取"栏目中，找到本项目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成功获取采购文件后，可通过电子服务平台打印“采购文件获取的回执”。

供应商网上获取采购文件需申领 CA 锁，可通过宿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模块搜索“CA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指南”，自行选择服务商后按指南办理对应CA锁。因供应商未及时办理相关手续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相关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本项目共分一个包。供应商未按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导致无法投标的，后果自负（其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四）招标文件免费提供。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1年10月18日 09:30。

（二）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逾期完成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三）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登录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kfq.suqian.gov.cn/）的投标人业务系统进入网上开标大厅参与开标。

六、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公告）期限

本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公告）期限，为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采购公告发布媒体：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七、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人信用信息

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江苏政府采购网（www.ccgp-jiangsu.gov.cn）。

2.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方式：由采购人在资格审查现场查询信用信息，网页截屏打印，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网页截屏应当留有（或注明）查询时点的网页地址和网络时间标记。信用查询记录（网页截屏和《政府采购信用信息查询使用情况说明》）由采购人授权的经办人签字确认。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采购人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宿迁市开源置业有限公司

地址：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白酒检测中心10楼

联系方式：朱庆　　0527-8885808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诚工程建设管理(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宿迁市苏宿工业园区生产力中心A108

联系方式：张苏云　　0527-82860100-8001/1835106608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苏云

电话：0527-82860100-8001/1835106608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及要求
1	特别说明	本招标文件中“当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是指：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	项目类别	本项目为货物采购。
3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4	投标有效期	60 日（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算）
5	投标文件份数	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6	开标	不见面开标。投标人登录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kfq.suqian.gov.cn/）的投标人业务系统进入网上开标大厅参与开标。
7	网上投标文件解密	解密人员：招标人和投标人共同解密
8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评标办法和标准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9	分包要求	不允许分包。
10	其他	本项目为国企采购项目，监管及争议处理由采购人主管部门负责。
11	代理费收取	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规定的标准支付代理服务费。

一、总 则

1、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2、合格的投标人

2.1 合格的投标人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第二条及须知前附表相关规定，且具备完成本项目的能力，中标后不允许转包。

2.2 合格的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等有关法律、法规。

3、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5、相同品牌产品投标

5.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5.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且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3、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构成

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

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资格审查及评分办法；

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第五部分：合同格式及条款；

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7、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招标文件提供截止时间之前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对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澄清要求予以答复，答复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更正公告或补充文件的形式，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5 日前发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8.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收到修改文件后，应于 1 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逾期未确认的，视同已收。

8.3 投标人应及时登录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澄清答疑文件（修改后招标文件），如因投标人原因未能及时下载澄清和修改，由此造成的相关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8.4 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所有补充、修改和变更文件均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9.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本次招标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须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有效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可能被拒绝。

9.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

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9.3 中标后按相关要求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打印投标文件。

9.4 投标文件须加盖电子签章之处，应按要求加盖投标人数字证书的电子签章。其他需要盖章但未明确要求电子签章的，投标人可按要求加盖公章后上传材料电子件或直接加盖电子签章。

9.5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软件由投标人从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业务系统下载中心下载，并更新至最新版本。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声明及承诺函。

10.2 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0.3 报价文件

10.3.1 开标一览表；

10.3.2 明细报价表。

10.4 技术文件

10.4.1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进度安排、设备使用维护及培训方案和验收方案等（格式自拟）；

10.4.2 货物设备清单（以表格形式列明所投全部设备及配件清单）及主要货物详细技术资料（包括实物样图、使用手册、规格说明等）（格式自拟）；

10.4.3 货物主要部件、辅材明细表；

10.4.4 投标人项目管理、技术及售后服务人员一览表；

10.4.5 质量保证及详细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管理体系、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及现场服务措施，本地化服务和质保期结束后相关承诺等）（格式自拟）；

10.4.6 技术响应偏离表。

10.5 商务文件

10.5.1 投标人承担的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10.5.2 其他商务文件。

10.6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注：（1）投标文件构成资料为非中文时应提供中文译版；（2）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书证件等原件电子件的，投标人提供的电子件应是对证书证件等原件通过扫描、拍照等方式进行数字化的可被电子交易平台识别的数字文件，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视其未提供。（3）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开标时携带了证书证明资料的原件，但电子投标文件中未包含相关资料电子件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同其未提供。

11、投标文件的加密

投标人应使用经电子交易平台认可的电子商务认证授权机构（CA 认证中心）颁发的数字证书对其电子投标文件认证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并认证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12、投标报价

12.1 报价为一次报价，于开标会议当场宣读。

12.2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的投标方案或有选择的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内容包括：设备本身、安装调试费、运营服务费、人工费、服务费、税金以及交付使用过程中涉及到的其他一切费用。

12.3 报价注意事项：

12.3.1 价格一律以人民币计算，以元为单位标准；

12.3.2 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因素，一旦评标结束最终中标，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中标人的报价让利行为，损失自负。

13、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4、投标有效期

14.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者修改其投标文件。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或电报等），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有关投标保证金的没收和退还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5、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电子交易平台对应的本次开标分包中，未及时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拒绝接收。

15.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5.3 网上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或重新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以最终完成上传的为准。

15.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16、投标文件被拒绝接收的情形

16.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

五、无效标、废标、串通投标认定条款

17、无效投标条款

17.1 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或未按规定提交资质证件的；

17.2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17.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三次解密未成功的；

17.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7.5 投标文件出现重大偏离，未对招标文件进行实质性响应的；

17.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7.7 投标人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恶意串通投标情形的；

17.8 其它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取消的投标；

17.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18、废标条款

18.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18.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8.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18.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9、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处理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三条条款进行处理。

20、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条款

20.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0.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20.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20.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0.5 未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20.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21、串通投标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21.1 供应商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1.2 评审活动开始前供应商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情况；

21.3 供应商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21.4 供应商之间协商投标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21.5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21.6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21.7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21.8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

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1.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1.10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1.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1.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1.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1.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六、开标、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22、开标会议

22.1 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采购单位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采购监管部门代表视情况参与监管。

22.2 开标会议由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主持。

22.3 开标时投标人应使用 CA 证书参与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 CA 证书应为该投标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 证书。

22.3.1 采用现场开标的项目，投标人应携带 CA 证书到开标地点进行解密。投标人未按要求携带 CA 证书等原因造成投标文件现场三次解密不成功或解密成功后无法导入的，视为其放弃投标，其投标文件将被退回。

22.3.2 采用不见面开标的项目，投标人应登录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kfq.suqian.gov.cn）的投标人业务系统进入网上开标大厅，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 CA 证书解密，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放弃投标，其投标文件将被退回。

22.4 开标会议上将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主要内容。

采用现场开标的项目，开标过程的相关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开标流程

23.1 现场开标程序：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开标按分包顺序进行。

23.1.1 播放开标会议纪律；

23.1.2 公布投标单位名单；

23.1.3 招标人、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23.1.4 导入电子投标文件；

23.1.5 唱标；

23.1.6 开标会议结束。

23.2 不见面开标程序：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开标按分包顺序进行。

23.2.1 公布开标会议纪律；

23.2.2 公布投标单位名单；

23.2.3 招标人、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23.2.4 导入电子投标文件；

23.2.5 网上公布投标报价；

23.2.6 开标会议结束。

24、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

25、评标委员会

采购人应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相关职责。

26、评标原则

“公平、公正、客观、择优”为评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这一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

27、评标程序

27.1 符合性检查：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

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存在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标。所谓重大偏离是指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所述设备质量、技术规格、数量、交货期和服务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重大偏离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对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

27.2 澄清有关问题。

27.2.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或通过系统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或通过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kfq.suqian.gov.cn/）的投标人业务系统向评标委员会进行澄清回复。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应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通过投标人业务系统实施的澄清、说明应加盖电子印章。

27.2.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7.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7.4 比较。评标委员会将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比。

27.5 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推荐中标候选人。

七、中标及合同签订

28、确定中标人

28.1 在中标结果公告期届满前，中标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重新确定中标人。

28.2 采购人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28.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9、中标通知书

29.1 中标结果在指定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招标采购单位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签订合同的依据和组成部分。

29.2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应提供 5 份与网上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打印投标文件（含链接的所有扫描件）。

29.3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未中标人可登录“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点击“投标人登录”进入业务系统，查询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0、签订和公告合同

30.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签订采购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30.2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履约保证金

31.1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价 10%。

31.2 中标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指定账户汇款履约保证金。

31.3 通过网上银行、电子汇兑方式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待项目完成后，中标人凭采购人出具的验收报告、履约保证金收据到采购人处办理退还手续，履约保证金将退回至中标人法人账户中。

31.4 履约保证金应在合同签订前提交，并由采购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条件和时间进行退付。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约定的中标人主要义务履行完毕止。

31.5 履约保证金退付时间：项目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后五个工作日内退付至中标供应商法人账户。

31.6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有情形：根据合同违约条款。

31.7 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逾期利息。

32、线上融资

中小微企业供应商可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https://www.crcrfsp.com/），凭借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

八、验收及付款

33、验收

采购人应当组成验收小组，验收人员应当按照采购约定的验收标准，对供应商的履约情况开展验收。验收结束后，验收人员应当出具验收报告并签字。

34、付款

按照招标文件和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采购人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九、质疑与投诉

35、质疑与投诉

35.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具体起算时间见 35.2），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超出采购机构代理范围的，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提出。

本项目接收质疑函的方式：现场书面递交

联系部门：宿迁市开源置业有限公司/中诚工程建设管理（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527-88858080/0527-82860100-8001

通讯地址：宿迁经济开发区发展大道西侧白酒检测中心 10 楼/苏宿工业园区生产力中心 A 座 105 室

35.2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本项目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本项目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本项目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5.3 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方可对该文件提出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5.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的必备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

（4）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5）事实依据；

（6）必要的法律依据；

（7）提出质疑的日期；

（8）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9）供应商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代理人同时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授权委托书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授权委托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35.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质疑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5.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主管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的接收方式：现场书面接收；

第三部分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

一、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人员按照下列指标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审查的为无效标，不参与评标。

资格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投标声明及承诺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信用信息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法

1、**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要求，对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后投标人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审后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综合评分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2、**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首先按照下列指标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未通过审查的为无效标，不再参与评审。

符合性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详细评审。**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对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打分。磋商小组组长对各评审专家的打分情况进行复核无误后汇总。

评审因素		分数	评审标准
报价分	投标报价	30.00 分	所有通过评审的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及性能等能够完全

技术响应	技术参数响应	20.0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0 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各投标人针对本项评标内容在响应文件《响应偏离表》中逐条列出偏离情况，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以证明材料为准，若《响应偏离表》与提供证明材料的内容不一致，以证明材料为准。
企业经营业绩、信誉	企业业绩	4.00 分	投标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担过办税服务厅软件硬件服务采购的，每有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4 分，没有不得分。 注：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原件的扫描件。
	认证证书	3.00 分	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有 1 个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注：提供上述证书原件的扫描件。
	第三方信用报告	2.00 分	供应商信用得分=2.0*综合得分（即综合性信用评估报告分分值）/100，以提供的经宿迁市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综合性信用评估报告为准。经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综合性评估报告请到信用宿迁网“宿迁市信用服务机构备案管理专栏”查询。（信用宿迁网址 http://cxsq.suqian.gov.cn）。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方案	15.00 分	1.从项目进度计划安排及管理、供货及安装、项目验收管理等方面进行打分。方案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对项目实施的要求，结构严谨，内容完整详实，能够针对采购项目内容要求而细化制定，项目管理运行机制健全，供货及安装及时到位，健全培训机制，整个方案语言表述准确清晰，得 15-10（含）分；能够满足招标文件对项目实施的要求，项目实施方案完整，为本项目的实施要求而制定的措施较齐全，方案表述有一定偏差，但不影响实质性意思表达，得 10-5（含）分；有项目实施方案，但方案内容笼统，没有针对本项目细化制定，不过承诺通过后期优化能够实现招标文件要求，得 5-0 分，没有内容或其情况不满足招标文件需求的不得分。
	培训方案	5.00 分	提供完整、可靠、操作性强的培训方案，包括周全的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地点、培训目标、培训人数、培训方法和培训师资等，内容详实，方案表述全面、相关措施可操作性强且优于采购需求，得 5-4（含）分；能够满足采购需求，内容基本详实，相关措施具有操作

			性，得 4-2（含）分；方案内容有所欠缺，但承诺经过优化可实现采购需求，得 2-0 分。没有内容或其情况不满足招标文件需求的不得分。
	验收方案	5.00 分	根据投标文件描述完整度、方案合理性、进度等内容进行打分，以上某项内容完整、详细具体、科学合理、措施可靠、组织严谨、针对性强，可得 5-4（含）；以上某项内容较完整、组织较严谨、针对性较强，可得该项分值的 4-2（含）；以上某项内容一般、措施基本可行、针对性强、内容基本完整，可得该项分值的 2-1（含）；以上某项无具体内容，该项不得分。
	售后服务	5.00 分	各供货商提供的售后服务及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人员配备、响应时间、响应程度、解决问题的能力、紧急故障处理预案等）以及维护期内外的后续技术支持和维护能力。人员配备能够涵盖各环节、能迅速响应并完美解决采购人问题、紧急障碍处理、维护期内外技术支持和维护能力方案可操作性强的得 5-3（含）分；人员配备能够涵盖各环节、能迅速响应并能够解决采购人问题、紧急处理障碍、维护期内外技术支持和维护能力方案可操作性一般的，得 3-1（含）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其他	拟派项目组成员	11.00 分	1、项目经理具备 ITIL 证书的得 2 分； 2、拟派技术负责人具备工业和信息化部考试部门颁发的系统分析师证书、高级软件工程师证书的得每有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3、拟派项目组成员具有阿里云颁发的人工智能训练师证书的，每人得 1 分，最多得 5 分。 注：需提供相关人员相关证书以及最近 3 个月的在职社保缴纳证明。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1 、项目背景

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的要求，纳税人对非接触办税的需求下，国家税务总局宿迁市税务局建设智慧办税大厅，以提高税务形象，方便纳税人办税。

2、项目建设目标

以“互联网+税务”为依托，建设智慧办税服务厅，打造智能化、云化、便捷化、高效化的办税服务体系，以“智慧性、集成性、前瞻性、实用性”为建设理念，创设面向纳税人应用的应用区块和面向内部应用的集成管理中心，提升纳税服务水平，助力税收营商环境再优化。

3、保密要求

投标人中标后，实施及服务支持人员应对本项目中接触到的用户单位的任何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系统中的业务数据、企业信息等）负保密义务，不得向社会公众或第三方通过任何途径出示、泄露，不得许可使用，不得对上述信息进行复制、保留、传播、销售；保证不向无关人员泄漏任何业务和技术相关数据。如出现投标人方技术和服务支持人员泄密事件，投标人中标后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外，还需赔偿给采购方造成的损失。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安全管理规定，投标人中标后必须与用户单位签署网络信息安全保密协议，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中标后与用户单位签订《保密协议》、技术人员签订《保密承诺书》等。

4、服务要求

4.1 技术支持服务

技术支持服务，是投标人中标后按照项目需求实现需要和采购方的工作要求，在规定时限内为智慧大厅相关设备提供的技术支持和运维服务。

1.项目免费技术支持服务期为项目终验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服务内容具体如下：

①运行保障：5×8 小时服务，确保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

②完成用户提出的其他合理要求。

4.2 交付实施

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交付相关设备；合同签订后 20 天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及验收。合同签订日期为中标公示结束第二天。

4.3 验收要求

投标人中标后，且完成本项目需求书中全部工作内容后，向采购方提交验收申请及验收相关材料，并由该部门组织完成项目验收相关工作。

1.项目验收条件

①本需求书中包含设备交付清单。

2、项目验收标准

以本采购需求书所列的功能性要求和技术要求、服务要求等内容，作为项目验收标准及依据。验收指标包括系统功能、性能、安全性、稳定性、兼容性、用户文档及其他与需求相关的一切指标。中标人应积极做好验收测试的配合与支持工作，提交验收报告。

3.验收交付文档清单

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交的文档质量，做到内容齐全、标记正确、文字清楚、数据准确、图文表一致，并由采购人对资料完备性、内容针对性、内容充分性、内容一致性、文字明确性、图表详实性、易读性、文档价值等进行审查确认。

5、付款方式

货物供货到位并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的 90%，质保期后无质量问题付清余款(无息)。

6、设备免费保修：验收通过之日起 2 年。

7、中标人无条件负责通用设备系统集成，并无条件配合内装装修单位管线布置。

8、项目实施方案的要求

（1）实施方案应结合项目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供货及安装、进度计划安排及管理、质量保证措施、安装人员配备、应急供货方案。

（2）售后服务部分应对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的处理及定期现场回访产品的使用情况应制定完整、具体、合理可行的方案。

（3）培训及验收方案应根据项目特点制定完整、具体、合理可行的方案。

9、采购清单

序号	功能区名称	配套软硬件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智能识别区	无感实名展示系统	办税厅人脸识别通道，展示通道实时进厅人数，总进厅人数，进厅人员信息，网办电脑、自助机设备通过无感系统进行业务办理等	套	1
2	智能识别区	热成像检测系统	利用人体热成像技术和人体测温系统，无感监测过往人员的人像信息和体温信息，通过人体测温管理系统记录人员体温，可实现人体超温报警、报警事件弹窗提示等功能。误差±0.3℃。该模式可以用于对公共人员快速实施无感测温，主动发现异常体温人员，提高应急事件响应效率。	套	1
3	智能识别区	人脸门禁控制器	1、设备外观：采用 7 英寸触摸显示屏，200 万像素双目摄像头，面部识别距离 0.5m-1.5m； 2、设备容量：支持 50000 张人脸白名单，50000 张卡，100000 条记录存储； 3、体温检测：非接触式体温检测，温度检测距离在 0.5m~1.5m 之间，测温精度±0.5℃； 4、认证方式：支持人脸识别、刷卡、密码（超级密码）及组合认证方式，可外接身份证模块做人证比对，识别人员身份后获取该人员体温数据统一绑定； 5、通讯方式：有线网络； 6、设备接口： LAN*1；RS485*1；韦根*1；USB *2；门磁*1、开门按钮*1、报警输入*2；电锁*1、报警输出*1； 7、传感器类型：氧化钒(VOx)微测辐射热计（热成像测温）； 8、工作电压：DC 12V/2A，不自带电源； 9、使用环境：室内，无风环境； 10、安装方式：标配金属安装挂板，支持明装、86 底盒安装； 11、外观尺寸：282.8*116.5*36.7mm 12、工作温度：0℃-50℃。	套	1
4	智能导税区	智能导税台	纳税人通过智能导税台“自主取票式导税”终端，依据自身业务需求，选择相应模块触点屏幕，打印涉税“明白票”，系统自动打印对应业务所需资料列表及流程说明。材料采用优质 A3 冷板(Q235A)。材料厚度符合 GB709-88 标准，其力学性能符合 GB2975-82 标准，化学成分符合 GB222-84，包含两台智能导税设备，安卓 5.1 系统，屏幕尺寸 17.3 寸，热敏打印机，尺寸：5300mm*3000mm*1100mm	套	1
5	智能导税	智能导税系统	纳税人通过智能导税台“自主取票式导税”终端，依据自身业务需求，选择相应模块触点屏幕，打印涉税“明白票”，系统自动打印对应业务所需资料列表及流程说明。	套	1

	区				
6	智能导税区	智能填单机	硬件方面：操作系统：Android 5.1；CPU 不低于四核 1.8GHz；存 储 RAM：2GB 以上；ROM:不低于 16GB； 摄像头前置:不低于 200 万，显示屏：15.6/17.3 英寸，分辨率：1920*1080 ；打印速度不低于 170mm/s，切刀寿命 100 万次，机械寿命 150KM，需具有黑标检测功能，前装纸，易装纸(无需打开机柜即可换纸)，LED 指示灯，走纸键、错误指示灯、缺纸指示灯及电源；身份证阅读器：符合 ISO14443 Type B 标准，工作频率：13.56 MHz，供电方式：USB 供电； 家具表面通过紫外光固化漆（UV 漆）处理，采用优质环保中纤板，封边需采用同色 2mm 加厚 PVC 封边，铰链的垂直静载荷、水平静载荷、耐久性、下沉量等功能需达到 QB/T2189-2013 国家检验标准，耐腐蚀性达到 QB/T3826-1999\QB/T38332-1999 国家检测标标准。钣金使用 Q235，厚度不低于 1.17mm。	套	2
7	智能导税区	智能填单系统	自主填单办税台使用的办税一点通系统是一款专为纳税人提供税务服务的办税大厅软件，主要内容：税务服务办税指南、纳税服务填表指南、扫一扫纳税服务二维码、税务服务视频指导，内容实时更新。 纳税人可以通过涉税办理一点通中的图片、表格、视频等不同形式进行查阅，比照模板内容填写自己所需栏目。 设备还需提供征期日历、码上知道、办税地图等功能。	套	1
8	网上办税区	电子税务局一体机（核心产品）	包含 19 寸一体机设备 1 套，钣金亚克力帽子 1 套，定制 1 米至 1.2 米家具一套 家具表面通过紫外光固化漆（UV 漆）处理，采用优质环保中纤板，封边采用同色 2mm 加厚 PVC 封边。CPU: Intel Core i5 处理器(3.6GHz 主频/4 核/6M 缓存/14 纳米制程/65W)内存：DDR4-2666 4GB 硬盘：1TGB 或 128GSSD 显卡：集成显卡 视频输出：HDMI-OUT 接口 1 个，颜色：黑色 安全标准需提供 CCC 认证、节能产品认证。家具表面通过紫外光固化漆（UV 漆）处理，采用优质环保中纤板，封边需采用同色 2mm 加厚 PVC 封边，铰链的垂直静载荷、水平静载荷、耐久性、下沉量等功能需达到 QB/T2189-2013 国家检验标准，耐腐蚀性达到 QB/T3826-1999\QB/T38332-1999 国家检测标标准。钣金使用 Q235，厚度不低于 1.47mm。 安装兼容固定电子税务局软件，兼容安装电子税务局分屏软件	套	10
9	网上办税区	智能辅助配套软件	在平板电脑上，加载税小蜜智能咨询辅助软件，方便纳税人按热门专题自行进行智能咨询。	套	1
10	网上办	电子税务局“办税+视频	对电子税务局电脑桌面进行分割，左边窗口为电子税务局操作页面，右边窗口为税小蜜税务机器人智能辅、视频连线窗口，税务机器人可对纳税人问题进行回答，视频连线时由后台坐席	套	1

	税区	咨询”一体化系统	人员受理，坐席人员可查看到本电脑的电子税务局操作页面。		
11	自助办税区	24 小时存取柜	满足纳税人不同需求，24 小时灵活存取件，实现资料交接“非接触”。存资料时选择业务办理事项，存放后自动通知绑定的工作人员，工作人员取件后，办理完毕自动通知存放的办税人员。支持纳税人刷身份证进行实名验证。（定制）镶嵌 21.5 寸大屏，可支持身份证识别、人脸识别、集成电源系统、主控板、Windows 系统；存取资料时，自动发送通知短信给相关责任人。	套	1
12	宣传辅导区	信息发布系统	办税服务厅通过内部网络，整合纳服数据，根据需求在显示终端上发布信息，功能包括显示、信息发布控制、信息插播等。 系统需支持划分多个窗口同时播放不同信息，如：播放各种形象宣传片、涉税公益广告、会议议题片段、会议中心介绍。	套	1
13	大数据展示区	数据展示系统	《办税服务数据管理平台》数据来源于大厅的应用服务器（包含自主导税服务、智能填单数据、网上办税设备、微信小程序等涉及业务数据，进行数据处理整合，供大厅统计查看，提供丰富的统计分析，提供可视化的数据分析平台	套	1
14	人工坐席区	人工坐席	窗口电脑： I5-9100/8G/1T/集成/无光驱/15L/21.5 宽屏液晶/主机 三年有限保修三年上门服务。 针式打印机： 全新设计，性能大幅提升 • 富士通长寿命打印头 4 亿次/针 • 长寿命色带 1200 万字符 • 最大用纸厚度 2.0mm 自动调节纸厚(专利) • 具有自动压缩打印功能(专利)，宽行报表照样打印 • 独特的软件智能在线升级技术，软件升级更加方便 • 具有新一代断针补偿打印功能,打印针自动轮换(专利) • 打印参数智能设置功能(专利) • 多种进纸方式，使操作更加人性化 激光打印机： 1、打印/复印/扫描多功能一体机； 2、打印速度：22 页/分钟（A4）； 3、首页输出时间小于 7.8 秒； 4、CPU 处理器：600MHZ；内存：128MB； 5、最大月打印量：10000 页； 6、最大分辨率：1200×1200dpi； 7、耗材类型：鼓粉一体，PD-202，随机耗材：1600 页； 一键驱动安装，支持身份证、票据复印。 高拍仪： 摄像头:500 万像素；分辨率 2594X1944，广角镜头，拍摄 A3 高	套	7

			度可以降低到 40cm；副摄像头:可扫描票据、单据、文件、资料、立体实物等,200 万像素；分辨率 1600X1200；可 270 度旋转及上下 45 度可调，可获取人像或场景信息；扫描尺寸:A3、A4、A5、A6、A7、名片、各种类别身份证件;扫描类型:支持文档、单据、图片、照片、立体实物、各种类别身份证件等;软件开发接口支持:提供 B/S 和 C/S 软件系统的内置拍照处理接口；提供设备启动、拍照、参数调整（亮度、饱和度、图片质量等）、纠偏处理、设定图像存储大小、获取图像条码二维码设别结果、OCR 文字识别结果等接口函数； 支持 B/S 和 C/S 软件系统的无逢集成； 支持标准 TWAIN 接口函数；图片格式:支持 JPEG、GIF、BMP、TIF 等，满足图像质量的前提下，所采集图像文件大小控制在 300K 以下，以满足网络传输需求；条码识别:可识别条码和二维码;OCR 识别:支持 OCR 文字识别，能将文档图像转化为 Word/Excel;传输供电:USB2.0 接口，兼顾数据的传输和设备供电，并配置电源适配器;操作系统:支持 Windows 2000、XP、Server 2003、Win7 32/64 位操作系统 安装税务系统的规范要求进行配置，同时安装办税大厅使用的内网金三、电子税务局、征管等系统		
15	远程辅导区	云办理辅导（云办税）	依托钉钉丁税宝智能“一站式”税企服务平台，借助现有的钉钉实名认证能力，视频连线能力，对于必须来大厅才能完成的业务事项（可以通过电子税务局办理的业务还是在电子税务局办理，本功能系对电子税务局功能的补充），例如更正申报，纳税人可以根据从电子税务局网站下载的原数据表单，进行更正后，填写并标明更正的内容，加盖企业电子章后，线上传输给云坐席税局工作人员，并自动提醒税局工作人员受理，工作人员核实后在内网办理更正后，再加盖税局业务办理完成电子章，通知企业已办理完毕。业务办理过程中，税务人员可以在线发起与纳税人的实时视频交流，进一步了解情况，视频交流过程全程录像存证。	套	1
16	其他	无感实名办税系统	通过纳税人办理业务数据，后台可自动进行查询相关业务数据，智能分析纳税人行为习惯，统计纳税人办理业务频次、业务内容，并可对办税大厅、税务人员等进行局端工作量统计，通过各项查询统计分析数据，以便后期局端根据该数据进行动态调整，以便更好的服务纳税人。	套	1
17	其他	数据交互	实现大厅数据、系统与税务系统的打通（金三系统下发库、电子税务局、税务 app、征纳沟通平台、纳税服务综合平台、征管平台、各类自助设备数据传输接口、）	套	1
18	其他	轻量型管理中台	对各系统集成管理	套	1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及条款

_____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

专用条款

采购单位（全称）：_____（简称甲方）

中标供应商（全称）：_____（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号_____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总价值为_____元的标的（货物/服务）。

标 的 清 单

货物的名称及品牌.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　　）				

注：可另附清单。

二、交货时间、地点

（一）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交付相关设备；合同签订后 20 天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及验收。

（二）交货地点：_____ 。

三、质量技术标准

乙方提供的产品性能及质量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实现投标文件承诺条款。

四、运输方式及费用

由乙方视情况自定运输方式，费用自负。

五、验收

（一）在货物进场并安装调试后_____日内，甲方根据技术要求组织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安装调试是否合格，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是否齐全。货物最终验收后，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二）采购单位组建验收小组，按约定的时间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六、付款方式

（一）货物供货到位并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的 90%，质保期后无质量问题付清余款(无息)。

（二）付款方式：银行转账。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

账　号：

开户行：

七、售后服务

（一）验收通过之日起对设备免费保修 2 年。质保期内，乙方对产品质量实行三包，因设备配置或制造质量问题而引起的故障，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立即予以免费维修或更换，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技术支持响应时间。一般问题 2 小时内电话支持，难点、重点问题 1 天内现场解决，质保期内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质保期满后乙方收取成本费。

八、履约保证金

（一）本项目履约保证金金额：按采购合同金额的 10%计取，由中标人向采购人缴纳。

（二）履约保证金应在合同签订前提交，并由采购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条件和时间进行退付。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约定的中标人主要义务履行完毕止。

（三）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四）甲方未按约定期限退还履约保证金的，除向乙方退还履约保证金外，须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九、违约条款

（一）乙方不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除甲方或不可抗力造成原因外，每延迟交付一天，按 2 万元/天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可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延期超过 10 日，甲方有权强制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二）乙方所供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规定的，由其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三）非因甲方原因，乙方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致使工作延误，甲方有权要求其强制履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等额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四）本项目不得转让分包，如有发生，除没收其履约保证金外，无条件清理退场，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五）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当开具合法有效且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并提供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付款材料。若乙方未按约提供前述发票及材料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六）甲方未按约定期限付款的，除向乙方支付货款外，须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十、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免除并承担由于甲方在其本国使用该项目时而引起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知识产权或设计权的起诉、行动、行政程序索赔、请求等以及甲方为此而产生的损失和损害、费用和支出（包括律师费）。

十一、合同生效及审核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代理机构审核盖章后实施，合同签订的内容不能超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十二、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条款、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在开标时的书面承诺等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一份，代理机构、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各一份。

十四、本合同一切未尽事宜，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无相关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通用条款

十五、词语涵义

（一）合同：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方与乙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二）合同价：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三）货物：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工具、手册和其他技术资料及其他材料。

（四）服务：根据合同规定甲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比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乙方应承担的义务。

（五）甲方：采购单位，即_____。

（六）乙方：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实体，即_____。

（七）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它非甲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协议条款约定等级以上的风、雨、雪、地震等。

十六、技术规格

乙方所提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以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

十七、专利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专利侵权，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十八、包装要求

（一）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二）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标识。

十九、装运条件

根据采购人指定地点，乙方负责安排运输，并承担运费。

二十、付款

（一）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二）乙方应按照与甲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单据，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1、发票；

2、制造厂家出具的质量检验证书等；

3、装箱单；

4、验收合格证书；

5、买方加盖公章证明货物交付使用合格的验收合格报告。

二十一、伴随服务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合同中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主要包括：

（一）货物的现场安装；

（二）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

（三）在合同中乙方承诺的期限内对所提供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应承担的义务；

（四）在项目交货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维护对使用方人员进行培训。

二十二、质量保证

（一）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二）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货物最终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缺陷而发生任何不足或故障，乙方应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二十三、检验

（一）在发货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提交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二）甲方在乙方交货后及时组织验收，如果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相符，甲方应及时填写验收表，加盖公章后报代理机构；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甲方应报请法定检验机构进行检查，有权凭其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

检验报告送代理机构备案。

二十四、索赔

（一）甲方有权根据法定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根据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按合同中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根据货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损失的数额，乙方须降低货物的价格。

3、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和或修补有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应按合同规定对更换和修补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二）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20 天内，如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接受，按照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索赔金额或采用法律手段解决索赔事宜。

二十五、误期赔偿

除合同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将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目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 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为误期货物或服务合同价的 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二十六、不可抗力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同时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时间持续 120 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二十七、税费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甲方负担；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乙方负担。

二十八、合同争议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提交调解和仲裁。

二十九、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年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年___月____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　分 包 名 称　）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二、投标人资质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开标一览表
五、明细报价表
六、响应偏离表
七、所投产品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八、主要部件、辅材明细表
九、项目实施方案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
十一、项目组人员
十二、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十三、投标所需其他材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区	
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时间		单位性质	
注册号或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万元）	
供应商类别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经营范围			
备注			

二、投标人资质等相关材料

三、投标声明及承诺函

投标声明及承诺函

（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已收到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的招标文件，我方在参加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中，特做出如下承诺：

一、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 6 项条件；

二、我方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自本项目开标时间之日起计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三、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

四、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期、按质、按量交付采购单位，全面做到履约守信；

五、我方若违背本声明及承诺约定，经查实，自愿接受采购人及相关主管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我方同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本声明及承诺函上网公开。

投标人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名称）：

（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_____，授权我单位____（职务或职称）_____（姓名），身份证号：_____，为我单位本次授权代理人，全权处理此次（项目名称）公开招标活动的一切事宜。

特此授权。

（授权委托书电子件可由授权代理人签字后扫描上传或直接加盖电子签章，并加盖单位及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单位名称：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价	元
项目负责人	

六、明细报价表

序号	功能区名称	配套软硬件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备注
1	智能识别区	无感实名展示系统		1		
2	智能识别区	热成像检测系统		1		
3	智能识别区	人脸门禁控制器		1		
4	智能导税区	智能导税台		1		
5	智能导税区	智能导税系统		1		
6	智能导税区	智能填单机		2		
7	智能导税区	智能填单系统		1		
8	网上办税区	电子税务局一体机（核心产品）		10		
9	网上办税区	智能辅助配套软件		1		
10	网上办税区	电子税务局“办税+视频咨询”一体化系统		1		
11	自助办税区	24 小时存取柜		1		
12	宣传辅导区	信息发布系统		1		
13	大数据展示区	数据展示系统		1		
14	人工坐席区	人工坐席		7		
15	远程辅导区	云办理辅导（云办税）		1		
16	其他	无感实名办税系统		1		
17	其他	数据交互		1		
18	其他	轻量型管理中台		1		

....						
报价总计	**￥_____ 人民币（大写）：_____佰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拾_____圆_____角_____分**					

注：1.供应商应分项进行填报，表中表格行数可自行添加。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在实施过程中涉及到的其它一切费用应在报价时一并考虑，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再单独结算。**表中报价总计应与对应报价一览表中总价一致。**

2.报价内容包括：设备本身、安装调试费、运营服务费、人工费、服务费、税金以及交付使用过程中涉及到的其他一切费用 。

单位公章：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七、响应偏离表

投标响应偏离表

招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内容及说明

单位公章：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1、凡投标文件中所投货物或服务与招标文件有偏离的（包括正偏离，用+号表示和负偏离，用-号表示），均应在此表中详细列出并说明理由（内容较多的可以标注见投标文件第几页），未在此表中列出的视同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投标人所投产品如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及配置不一致，则须在上表偏离说明中详细注明。

3、响应部分可后附详细说明及技术资料，并注明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范围。

八、所投产品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格式自拟，可附相关产品技术彩页

九、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十一、项目组人员

拟选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table>
<tr><td>姓　名</td><td colspan="2"></td><td>年
龄</td><td></td><td>学历</td><td></td></tr>
<tr><td>毕业学校</td><td colspan="6">年毕业于 _____学校_____专业</td></tr>
<tr><td>专业技术职称</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执业资格证书
及注册编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7">主要主持的类似项目</td></tr>
<tr><td>序号</td><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合同甲方</td><td>获得的
奖项</td><td>备注</td></tr>
<tr><td>1</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r><td>2</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r><td>3</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able>

单位公章：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供应商项目管理、技术及售后服务人员一览表

姓　名	本项目 拟任职务	学 历	身份证号	办公 电话	备注

注：如供应商成交，项目管理、技术及服务人员必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按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关人员证书。

单位公章：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十二 、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业绩资料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电子件

单位公章：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十三、投标所需其他材料

请在此文档中增加投标所需其他相关内容（包括资格要求、评分办法、采购需求中涉及的证件证明及其它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如没有请将此空文档上传。